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7-045 号
债券简称：15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27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科股份”）与工商银行重庆建新北路支行签订《并购借款合同》借款 80,000 万元，期限 60 个月，公司以持有北京金科兴源置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提供最高额为 80,000 万元的质押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滨奥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滨奥”）、天津滨耀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滨耀”）以自有土地提供抵押担保。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预计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该议案且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可在上述议案通过的预计总额度范围内调剂，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复盛镇正街

法定代表人：蒋思海

成立日期：1994 年 03 月 29 日

注册资本：534,336.8316 万元

主营业务范围：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机电设备安装；销售建筑、装饰材

料和化工产品、五金交电；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截止 2016 年末，金科股份经审计总资产为 10,924,916.41 万元，净资产为 2,253,221.94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3,223,544.16 万元，净利润 179,034.90 万元。

截止 2017 年 3 月末，金科股份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11,508,949.33 万元，净资产为 2,192,115.88 万元，2017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461,524.83 万元，净利润 11,857.34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天津滨奥以自有土地提供担保

- 1、担保金额：80,000 万元。
- 2、担保期限：60 个月。
- 3、担保方式：抵押担保。

（二）天津滨耀以自有土地提供担保

- 1、担保金额：20,000 万元。
- 2、担保期限：60 个月。
- 3、担保方式：抵押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为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不会增加公司合并报表或有负债，且提供担保所融得的资金全部用于生产经营，风险可控；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17 年 3 月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58,800 万元，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相互间及控股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310,469 万元；上述两项担保余额累计 2,369,269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8.43%，占总资产的 21.69%。

六、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相关合同文本。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日